

人与自然

沙漠无声

张向前

时代的灯光

乔山峰

几时的记忆里尖山很普通，不陡峭、不巍峨，没有悬崖峭壁，也没有溪水秀木，更没有厂矿企业，就连耕地也少得可怜，经济发展水平常年在当地垫底，除了贫穷好像没有别的。

比贫穷更可怕的是黑夜。太阳一落山，山里黑漆漆一片，居住分散的村民纷纷回家，点上一盏如豆的煤油灯，村子早早地就寂静下来。为了省煤油，全家人都聚在一盏灯下，我和姐姐凑在一起读书写作业，有时写着写着突然听见刺啦一声，头发被撩掉一片。那时候，“楼上楼下，电灯电话”是大人小孩们一个遥远的梦。在这昏黄的灯光下，我下定了好好学习的决心。

有时走亲访友、下地干活回晚了，黑灯瞎火的只能用火把，煤油灯照路前行，山里的小路七拐八弯，遇上刮风下雨，只好睁着眼睛瞎摸乱撞了。谁要能提上马灯，那就是一种富裕、地位的象征，手电筒更是稀罕物。姐姐从城里带回来一把手电筒，可以装三节电池，明晃晃的银色外壳能映出人影，光柱能照出很远很远，拿在手里感觉比如意金箍棒还神气。要是晚上出去，我总是抢着拿手电，时不时对着天空画几道圆圈。夜色中，手电的光劈开了黑暗，也劈出了我追寻光明的信心。

改革开放以后，经济飞速发展，山沟里也开始亮了起来。大小村落都通了电，家家户户装上了电灯，后来又用上了各式各样的节能灯。乡里有的街道装上了路灯，从零零星星地挂在水泥电线杆上，到一排排整齐划一地矗立在街道两旁，伴着夜色发出迷人的亮光。人们向往着有一天路灯能从乡里一直延伸到山沟里，给夜里出门的人照亮脚下的路。

进入新世纪，美观实用的太阳能路灯如一条腾飞火龙，沿着蜿蜒的山路向山沟里挺进。天一擦黑，农家院前，乡间路边，新安装的太阳能路灯调皮地眨巴着眼睛，刚吃过晚饭的村民们三五成群地微笑着向村里的文化广场汇去。广场上灯火通明如同白昼，欢快的喇叭响起火辣辣的歌谣，鼓动着早已耐不住寂寞的乡亲们舞了起来。远远望去，整齐耀眼的路灯，犹如一串璀璨的夜明珠，镶嵌在山体之上，彻夜守候着早出晚归的人们。

这几年，闪亮的路灯更带来了脱贫致富的希望。尖山早已成了城里人休闲度假的好去处，仅4A级景区就建成了三家，昔日的穷山沟真成了金山银山。逢上节假日，来来往往的自驾游就连高速出口都常吃不下，尖山成了名副其实的“郑州西花园”。

现在，在路灯的照耀下，尖山上下处处是风景。特别是夏夜的幸福路，成了不少郑州市民的网红打卡地。夜幕刚刚降临，车辆和人流就多了起来。银杏树旁高高悬挂的大红灯笼造型灯喜气洋洋，灯下的各色地摊热闹非凡，商贩们扯着嗓子吆喝，游人摩肩接踵。女人的目光在服装首饰摊流连，孩子们盯着电动玩具和笼里的小兔子。漫步山间，凉风习习，享受一下自然的休闲慢生活，唯美而不失浪漫。不知不觉已是午夜时分，这里依然是人山人海。人们举着手机各种角度咔嚓咔嚓地拍照，怎么都拍不腻，随手发到朋友圈就是一道风景，马上收获大片点赞。幸福路流光溢彩，整个尖山犹如铺开的一幅缤纷画卷，徜徉于夜色之中，火红的路灯照亮了每一个人的幸福。

尖山上下亮堂堂，时代的灯光照亮了村民们脚下的路，更照亮了乡亲们奔小康的心，寂寞了多年的小山村越来越热闹啦。

当我的右脚轻轻落在沙地时，不啻一场地震，或者飓风，无数的沙粒舍生忘死地负隅顽抗，脚掌仍然不可阻挡深深地陷了下去。陷入光阴之中，陷入岁月之中。沙，需要多久才能累积，或者搭建脚掌到脚面的厚度。十年，五十年，一百年，甚至更久？抬脚时，沙面上陡地出现了一个明显的大坑，比脚掌宽大。

无声地振动，惊起了一只敏感的沙蜥。它在觅食，或是在晒秋日温暖的阳光。如果不跑动，我是发现不了它的。它的肤色跟近处的植物，诸如沙米、白刺等颜色差不多。它身上的肌肤，就如同老得裂开的桦树皮，有点发白，且疙疙瘩瘩，似乎会刺痒的样子。它的尾巴长过身子，像一根放倒的天线，四处搜索着沙漠里发出的讯息。不动的时候，它就像一截枯枝，被风随意扔在沙漠里的一角，毫不起眼。我悄悄地尾随着它。它应该能感觉到，不停地向前奔跑，然后躲在一丛骆驼藜下。一些枝叶挡住了阳光，阴影正好覆盖在沙蜥身上。“终于安全了。”沙蜥松了口气，歇息在自以为是的王国里。

沙坡下有一片水源地，浅浅地清

澈着。黄色的、黑色的、花色的牛正在逐草饮水，悠闲自得，安然如初，仿佛时间从来就永恒静止。秋日的阳光没有半点收敛，依然恣肆汪洋，在没有遮挡的沙漠上随意挥洒。明黄的底色加上灿金的渲染，眼前世界是一幅立体浑圆的油画。

三毛曾以忧郁的情绪，引领我了解《撒哈拉沙漠》；新加坡女作家尤今曾以调皮开朗的叙述，带我走进《沙漠里的小白兔》。顺着他们文字的指引，曾经向往远方的我经过长途跋涉，此刻寂坐沙山，与沙共融。

一粒沙究竟有多大体量？我们要俯下身于睁大眼睛，仔细寻找才能瞧见。就靠这么些微不足道的一粒粒沙，聚成了沙地，堆成了沙坡，最后形成了沙漠。经年累月之前，这里或许是一片海，或者一江湖，或者一池水。在地壳运动过程的背后，是风的杰作，是时间的推手。从俯视图到仰望，沙，一层一层地累积；岁月，一天一天地融入。在层层叠叠的暗黑中，时间发出断裂的声响。

在沙粒与沙粒之间，叠放着云的辽远，地的苍茫，还有史、书、刀剑、胡笳、长箫、马帮、驼铃、商贸，以及蒙面红衣

少女那双期盼而又深情的眸子……

一些不起眼的绿色在视线里若隐若现，那是沙漠里的植物。说实话，它们不茁壮，甚至有些耷拉和萎靡，犹似吃了败仗的士兵，强打精神地站在那里。这并不影响我对它们的肃然起敬。麻黄、油蒿、锁阳、沙蒿、沙竹、芦苇、花棒等，它们在此扎根、生长，傲立于干涸、酷热的沙土之上。尽管零星、散乱，但谁又能说，它们的明天不阳光灿烂呢。多少次被沙掩埋，多少次破沙而出；多少次被风连根拔起，多少次落地再生；多少次被烈日烤焦，多少次死去重来。我有时在想，它们究竟是沙漠的破坏者，还是沙漠的同行者；是沙漠的敌人，还是沙漠的朋友；或者既是敌人也是朋友。这个世界，没有对手是一件多么寂寞的事。

在渺渺无垠的沙漠里，看似平静无声，其实充斥着许多的响动。柠条拔节的声音，梭梭裂裂的声音，蜥蜴交谈的声音，蝎子挖洞的声音，四脚蛇爬行的声音……一切被沙漠承载，一切又被沙漠传播着；一切被沙漠吞吐着，一切又被掩盖着；一切被沙漠聚集着，一切又被沙漠稀释着。不知老子见过沙漠没？他说：大方无

隅，大音希声。

“大漠风尘日色昏，红旗半卷出辕门。”将军不见，辕门无影，没有猎猎飘扬的旌旗，没有血腥的屠杀场面，没有婀娜多姿的异域女子，也没有传说中高飞的苍鹰，还有那生而不死、死而不倒、倒而不朽的千年胡杨。它们被烟火折磨。

滴漏在悄悄流逝，斜阳略显倦意。我即将告别的不仅是正在变幻的云天，还有这整片的腾格里沙漠。这片沙漠于我来说，是新奇而亲切的，那些草们、树们，还有那些四处隐藏着猫着脑袋窥视着寻觅着的动物们，以及它们的性格与情事。它们赖以生存的这片大漠，充满了生机与意趣。一种留恋的心绪沿着起伏的沙地无止境地扩展，翻过一个又一个的沙坡，传向沙漠的远处和深处。

夕阳西下，明亮而不刺眼的余晖给沙漠披上了一件轻薄的丝绸，在我眼前不停地起伏。它们翻过沙脊，无限地延展，泛着黄灿灿的余光，如烟似霞。以至于阳光与沙漠相连最近的那一层虚空里，有一种似是而非的缥缈。它的神秘，将我眼里的欢喜或忧伤一一点亮。



独怜幽草(国画) 吴刚

散文诗页

辣椒歌(外一篇)

余金鑫

你火辣辣的性格是怎样生成的？

多少人总是这样问我。

天生万物，着意播下辛辣的种子。任时光漫长打磨，我依旧保留先祖的血脉。你知道，就在青涩时代，我已经辣气外溢。我喜欢除夕爆竹率真的性格，热烈，欢快，一声接一声咯咯地笑个不停。

我小小的胸膛中贮存着七月流火，头项悬挂一轮轮火红的太阳，身旁是满座大声吶喊的知了。

一棵蔬菜的春秋，一页页写着风雨雷电，含辛茹苦。

风和日丽的日子，总是如此甜腻。

安静闲适的时光，不过一杯咖啡，加一勺糖。

庸常苟且的一刻，需要抹平棱角。

但是。

当火山沉默太久，当严寒封锁一切道路，当谎言满桌，当滚石决心上山，当心中的一句话如鲠在喉……

需要一声呐喊。

需要火。

需要火辣辣的性格。

茧子记

把日子握在掌中，越握越紧，越握越硬，硬成一掌化石。

把光阴不住踢踏，一脚比一脚厚重，把谷子扛在肩上，谷子和肉长在一起，再也不会丢下一粒，滚下的只会是汗水。

一个农夫。

就是一座乡土博物馆。

且不说那跳动的红心，摇曳着酸甜辛辣；且不说那深陷的窝窝，翻不完的万卷书；也不说那向隅的脊背，把天地背起又放下，放下又背起多少回。

单说说这茧子。这肉体中长大的玉，这坚硬的熟血，这一道道紧绷的洪荒之力，这存储万水千山的芯片，这尖锐的荆棘打磨的圆滑的卵石。

茧子。

城里人听不懂的农家谚语。浓缩的血汗辞。

新书架

《岁月静好》：体悟自身和宇宙之间的关系

樊晓哲

传统的二十四节气，虽然是农耕文明的产物，但在今天，它依旧是我们日常生活的另一个仪轨。总是在不经意的瞬间，它是我们认知天气和季候的潜意识。蒋勋作为知名的美学大家，在他最新的散文作品《岁月静好：蒋勋的日常功课》中，用图文互现的方式，分享了他对二十四节气的真切体验。该书近日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上市，书中有风雪和雨露的流转，也有星月花木的私语，更有大自然中各种声音、色彩和线条的唤醒，还有哲学与美的沉思。这种身体力行的经验和感受，带来的是蒋勋对美与身体、文明与道德、律法与自由以及自我与修行的诸多感悟。这是蒋勋在二十四节气中的功课，也是我们体悟自身和宇宙关系的功课。

二十四节气按时令运转，演绎了一年的始末：春天的生机勃勃，夏天的丰沛生长，秋天的圆熟收

获，以及冬天的内敛沉稳。但是，每一年的四季都是新的。蒋勋做四季的日常功课，想要分享给大家的是：二十四节气的轮替只是时间的秩序，它从来不是结论。就像雨露霜雪，只是水在不同温度下的形貌变化，这里没有价值判断和比较。人生要走过很多个四季，也要经历很多个喜怒哀乐，也应该像看待四季一样，在每一个峰回路转，看见路转。庄子在“枯木”“死灰”中认识到生命自有另一种壮阔。所以，蒋勋感慨，“度一切苦厄”，并不是“免除”，认识“苦厄”，也就有了生命努力修行的开始。雨水浇灌稻苗，也浇灌粟粟；悲伤成云，愉悦也成云。跟随蒋勋认识节气，把霜降后枝头累累的柿子作为自己的偶像吧，它的圆润饱满，是历经风雨之后的成熟自信。这是四季酝酿的，赠予人的安静和喜悦。

朝花夕拾

温情的小火炉

殷雪林

胆，二是顶上的盖盘，土产商店都有卖，也很便宜。父亲在严寒还没到来前就开始了煤炉的制作。先在靠近桶底处开一小孩子巴掌大的口子作炉眼，再在炉眼上方横穿五六根细钢筋条，作为箅子，炉胆坐在箅子上安放在桶中央，然后再和一小滩黄泥，将炉胆和桶的空隙处用泥巴填满，直顶到炉顶，斜抹平，放上合适的炉盖盘，一只活动的“取暖器”就算大功告成，每当这时，我们兄弟姐妹就会为父亲的杰作欢欣雀跃，因为接下来寒冷的冬季里，我们就可以烤火取暖了。

蜂窝煤早在秋天时父亲母亲就打好晾干码放在厨房里，它们一直在等待着漆桶小炉的召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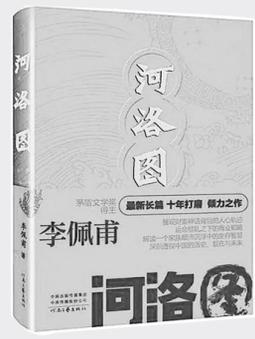
下雪了，天地间顷刻银装素裹、冰雕玉砌，小孩子在家里是待不住的，纷

纷跑出来堆雪人、打雪仗。记得小时候我特别爱玩雪，当玩得小手冻得通红像紫芽姜，连指头也难以伸直时，就赶紧跑回家取暖，那时母亲每次都会燃着漆桶小火炉，赶快拉我到炉边，还握着我的小手放在火上烤，并帮我不住使劲搓，不多时，我的手掌热乎乎，指头也灵活如初。

记得我已经上小学了，冰天雪地的清晨，母亲依然准时叫我起床，因为怕冷，常常喊好几遍，我还贪念温暖舒适的被窝，迟迟不愿起来，母亲就走到床边，将我的棉袄棉裤拿过去翻过来放在漆桶小火炉上烤，直到烤温热了，才递给我，我马上愉快穿起来，那温暖舒适的记忆至今在我心间融融的。

冬季饭菜容易凉，母亲经常会将小火炉提前燃着，把饭菜坐在上面，等我们

连载



镇当日，就放出话来，“一品红”要在这些镇演三天，而且分文不取。一个镇的人奔走相告，天！这是多大的面子呀！

“一品红”能回来，周亭兰当然高兴。其实，她不过是让人给“一品红”捎了个口信儿，说孩子要结婚了，她这个“帮边小姨”若是有空，回来喝杯喜酒吧。就这么一个口信儿，“一品红”说回来就回来了。

“一品红”回来，先去拜望了“老毒药”周广田。她带着四色礼物，一见面就说：干爹呀，你那会儿差点没把我蒸死。周广田一听这话，笑得合不拢嘴。

待见到周亭兰时，“一品红”扑上去抱住她：姐姐呀，妹子想死你了。周亭兰说：小黄毛，你咋说回来就回来了？一品红说：姐姐呀，你的话就是圣旨。我敢不回来么？周亭兰说：那可不敢。如今你是大名角，该多忙啊。一品红说：姐姐呀，只要你说句话，无论千里万里，小黄毛一准儿回来。周亭兰心里一热，却正话反说：小黄毛，你真是的。这么多年了，也不回来看看姐姐。还说说我，假话。一品红也跟着正话反说：姐姐，其实呀，我

一点也不想你，我是想咱家的柿饼了。你忘了，当年，你只让我给你一个，说怕伤了我的胃，我都快恨死你了。周亭兰说：你个馋猫嘴，就记着那一口。

两人正说笑着，康海文进来了。没等康海文上前行礼，“一品红”就扑上来了：这就是咱儿子呀？都这么大了，多齐整！快，让姨亲一口。

这一下让康海文闹了个大红脸。“一品红”指着他说：看看，还红脸哪，我可是当娘的，娘姨姨，我也是娘，咋就不能亲？

尔后，她手一招，有人抬进来一大一小两个箱子，小箱子里是银子，大箱子里是绸缎。

周亭兰说：小黄毛，回来就是了。你这是干啥？

“一品红”说：我这小姨能是白当的吗？

康海文说：谢谢小姨。

这时，“一品红”像是看出了点什么，说：这孩子是咋啦？大喜的日子，一脸愁容。是谁让咱受委屈了？给姨说说。

周亭兰把山东女子崔红被押的事说了之后，“一品红”说：想不

到，我这儿还挺有女人缘呀。既然人家是冲咱来的，咱说啥也得把人给救出来。不就是县衙吗？一个狗官，敢这么欺负人？

周亭兰说：不光是县衙，这事牵涉到上边了。说是一姓宋的，借内务府的势，硬说是……

“一品红”说：姓啥？姓宋？是不是从开封那边过来的？

康海文说：就是他，说是桌司衙门的宋海平。

“一品红”撇了撇嘴，说：原来是啥呀？这人我认识，交给我吧。这人贱不兮兮，没一点出息。有一回，跑到戏台边扣我的脚心……让我会会他。

“一品红”在开封演出的时候，宋海平就是她的戏迷。

那时候，“一品红”觉得他俩眼贱嘴硬的，不怎么理他。开封府的官员每请“一品红”唱堂会，都是用轿子把她抬进府邸。宋海平官职低些，自然轮不到他往家凑。不过，他巴结奉迎的嘴脸，“一品红”是看在眼里。这次，听说他办的案子，她就觉得是可以说得上的话的。

也是小黄毛命不该绝。她是周亭兰去赶集买鱼时，在码头碰上的。那时周亭兰也才十三岁，看她她曲曲在码头的角落落里，裹一条脏兮兮的破单子，抖得像只流浪狗。那唯一露在外边的小手半伸着，实在是太可怜了。周亭兰心一软，雇了辆马车，把她推回家了。

可是，当脚伙把她背进周家院子，揭开裹在她身上的那条破单子时，一家人都愣了。这哪儿是人？分明是个死丑死丑的无常鬼呀。她脸上、头上、身上全是疥疮结的脓痂，一层一层的痂，太吓人了。当时，周亭兰就吓得“哇”一声哭了。

周亭兰一哭，家里人也不好再埋怨她了。一个个脸上都不好，怎么办呢？眼看着她都这样了，总不能让她死在家里呀。于是就商量着，拉了张席裹上，悄悄地把她扔出去算了。

可周亭兰却一直哭，哇哇大哭。是她的哭声把老毒药周广田引出来的。周广田从堂屋里走出来，用力咳嗽一声，说：咋了？

家里人都埋怨说，亭兰这孩子不晓事，背回来一个小鬼儿。这闺女女长一身痂疮，怕是湿毒攻心，

眼看不行了。咋办呢？

周广田走上前来。他倒是不怕鬼。弯下身子看了看后，他伸出手，翻开小黄毛的眼皮。这时，小黄毛眼里噙着流下了两行泪。周广田迟疑了一下，嘴里嘟囔说：兴许，还有个救？

在周家，周广田是个很武断的人。他说什么就是什么。他先是命人把小黄毛半秃的头发给剃光了，扒光了身子，用白布裹上，尔后吩咐人点火烧锅。就用那熬着糖的大锅烧了一大锅水，倒进一口大缸里，兑上自家做的柿子醋，待水温下得去手时，竟然用那熬着糖的法子，把小黄毛放进缸里，用笼盖盖着，蒸得她通身大汗。蒸一遍脱一层痂，尔后抹上拌了蜂蜜的霜糖，细辛，干了再蒸，蒸得小黄毛哇哇哇哇叫。就这么用了一俩月时间，居然把小黄毛给治好了，倒是个周周正正的小姑娘。

小黄毛走的那天，一口气给周广田磕了九个头，磕得地咚咚直响。她张嘴叫了一声：干爹。在戏班里，叫人“干爹”已成习惯。她含着泪说：干爹，我这一辈子都不会忘了您。

周广田笑了，说：看看，偏方治大病啊。

小黄毛一叫“干爹”，周亭兰的嘴撇起来了。她说，我咋这么倒霉，凭白捡回个“小姑娘”。说得一家人都笑了。

小黄毛立时哭得像个泪人，她抱着周亭兰就叫姐姐。她说：姐姐呀，我的好姐姐，我这一生一世，就你一个姐姐。从今往后，不管千里万里，只要姐姐招呼一声，我立马回来，当年做马，服侍干爹和姐姐。

数年前，小黄毛还回来过一次，那时她已有了一“一品红”的艺名。但是她万不得已才回来的。那是个灾年，戏班的日子不好过，路上又被土匪劫了。她就那么带着一个拉孩子的老头儿，两手空空地回来了。周家还是一样待她。周广田好戏，她就在周家唱了半个月的戏。从此，周广田就喜欢上“一品红”的戏了。

“一品红”这次回来，可就大不一样了。她已是响当当的名角，名震晋、冀、鲁、豫、陕、甘六省。中原乡村流传的顺口溜说：“当了牲口卖了套，也要听‘一品红’的《上花